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Janco Holdings Limited

駿高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035)

內幕消息 盈利預警

本公佈乃由駿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GEM證券上市規則(「GEM上市規則」)第17.10條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而作出。

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知會本公司股東(「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根據對本集團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的初步審閱以及目前可獲得的資料，與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約4.5百萬港元相比，本集團預期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錄得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介乎約17.6百萬港元至約19.6百萬港元。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主要由於(i)空運及海運代理服務的毛利減少，原因為過往受COVID-19疫情爆發及經濟下滑影響，空運噸位及海運貨運量的恢復速度較預期慢，導致收取本集團客戶的運費下降；(ii)物流及倉儲服務的毛利及毛利率減少，原因為本集團於2023年1月完成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派發防疫服務包及電子手環的委聘；(iii)人壽保單退保的虧損；及(iv)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並無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根據防疫抗疫基金項下保就業計劃授出的補貼。

儘管有上述情況，本集團錄得(i)電子商務履行服務的毛利增加；及(ii)行政及銷售開支減少，主要由於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不再就進行中訴訟產生任何已付或應付專業費用，導致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法律及專業費用減少，以及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僱員人數減少導致薪金及津貼減少。

本公司仍在落實本集團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未經審核財務業績。本公佈所載資料僅按照董事會目前可獲得的資料及對本集團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的初步審閱而作出，而有關賬目仍待落實及尚未經本公司核數師或董事會審核委員會審閱，並可予調整。本集團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實際財務業績可能與本公佈所披露資料有所不同。股東及有意投資者謹請參閱本公司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度業績公佈，該公佈預計將於2024年3月22日刊發。

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Janco Holdings Limited
駿高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譚梓洋

香港，2024年3月13日

於本公佈日期，執行董事為鄉嘉樂先生、黎仲榮先生及羅偉華先生；非執行董事為譚梓洋先生(主席)及梁宇希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陳沛衡先生、梅以和先生及余國輝先生。

本公佈乃遵照GEM上市規則的規定而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董事願共同及個別就此負全責。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確信，本公佈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完整，並無誤導或欺詐成份；本公佈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項，致使本公佈中任何聲明或本公佈有所誤導。

本公佈將於刊登日期起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最新上市公司公告」一頁一連登載至少七日。本公佈亦將於本公司網站www.jancofreight.com刊登。